

祈禱四識

✍ 于中旻

“接續”事奉神

✍ 陳終道

那鴻書（二）上帝嫉惡施報卻不輕易發怒

✍ 黃志倫

苦難是神建造信徒的最佳模式

✍ 殷穎

創世記（十二）神會否幫助那些幫助自己的人？

✍ 鍾慶義

祂要把子民從罪中拯救出來

✍ 陳梓宜

查經講章大綱：奉獻的真理

✍ 黃彼得

福音活頁：真理與謊言

✍ 杜嘉

福音活頁：光明人生超越誤會

✍ 麥希真

# 《金燈臺》活頁刊第 198 期 PDF 電子版

免費索取・奉獻支持

本電子版由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製作和發布，目的是為《金燈臺》活頁刊提供一個離線電子版本。全文同載於《金燈臺》活頁刊印刷版和網站 [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歡迎個人讀者傳閱或分享本刊。文章作者保留著作權，而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保留所有出版權利。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網站：[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電郵：[info@goldenlampstand.org](mailto:info@goldenlampstand.org)

社址：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 34-36 號 B 座 1313 室

電話：+852 26949598

主編：陳梓宜傳道

2018 年 11 月於香港出版

Published in Hong Kong, November 2018.

©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燈臺》活頁刊是一份雙月刊，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事奉人員、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歡迎訂閱，費用全免。請到本社網站了解更多詳情：[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 祈禱四識

于中旻

讀經是聽神說話；祈禱是向神說話。這構成了靈交的雙程道。不過，信徒同所敬所愛的人交談，可以久談不厭，甚至多談誤事；而與神交談，就不一樣了。這應該思考。

## 祈禱的動因：為何禱告（路 11:1-10）

關於禱告的重要，我們已經聽了很多。但總是提不起勁，也不夠迫切。我們常常省察自己，是否罪的攔阻；也認罪祈求主寶血潔淨赦免。但情形仍然沒有改善。原因在哪裏？

主耶穌基督教導了門徒禱告之後，接着，就講了一個有關實際應用的比喻：

有一個人，在半夜，很不恰當的時候，去叩朋友的門。他說：“朋友，請借給我三個餅！因為我有一個朋友行路，來到我這裏，我沒有甚麼給他擺上。”（路 11:6）不僅是他去的時候不對，找的對象也不大對；因為他們之間的關係顯然不深，連三個餅也要借。那人也不是太熱情；對冷風夜露中久候的朋友，還一再借辭推辭。不過，到最後他的求餅告借還是得了應允（路 11:1-10）。

耶穌說得很清楚：“雖不因他是朋友起來給他，但因他情詞迫切地直求”（路 11:8）。不僅是直求，不肯因被拒絕轉身就走，而是“情詞迫切”；是因為不得已而走上這唯一的門路，把別人的飢餓當成自己的，為了別人，為了遠路來的朋友，情詞迫切地直求。外面的朋友為了朋友，裏面的朋友難道不受感動？

聖經說到禱告不得應允的原因，是只為了自己：“求也得不着，是因為你們妄求，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雅 4:3）。基督耶穌的心是“顧別人的事”（腓 2:4）。“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甚麼，祂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約壹 5:14）。

### 祈禱的對象：向誰求告（路 18:1-8）

即使為了別人求，不為自私的目標，但得不到應允，久了也感到灰心。怎麼辦？

禱告久了，總得不到應允，灰心不算是意外的事。聖經告訴我們，要認清禱告的對象，相信神的良善。祂終久會聽你的禱告。“耶穌設一個比喻，是要人常常禱告，不可灰心。”（路 18:1）這是說，有灰心的可能。

某城有一個寡婦，無倚無靠，受對頭欺負，便去求當地掌權的官伸冤，那個官沒有公義的觀念，不想管事，也沒有為人民服務的觀念。耶穌說到那官：“不懼怕神，也不尊重世人”；“只因這寡婦煩擾我……常來纏磨我。”（路 18:2、5）那寡婦會經常去找那個官，求而不休；因為她相信官的公義良善，相信官有權柄。官

不就是應該這樣嗎？否則她何必麻煩去求伸冤？主耶穌用這不義的官，與公義良善的神對比。（路 18:1-8）

基督徒看到邪惡發達，心懷不平，像是神“看着不理”。古時的先知聖徒也是這樣。（詩 73:2-10；哈 1:3、13）但他們只是看了不明白：相信神的良善公義，才發出疑問；如果全不信神是良善公義的，就不會疑問了。

我們向神禱告，要信神是良善的神。“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 11:6）要對神有正確的認識。

### 祈禱的實際：如何運作（太 8:5-13）

相信神？我當然相信神的存在，也相信神的良善公義和權能。但禱告的時候，仍然覺得是對空說話，像打空氣一樣。那是因為你不知道禱告發生了甚麼事。

禱告不是空的，是爭戰。這不僅是一個意喻，更是屬靈的實際。有個羅馬軍官，曾跟耶穌討論這問題（太 8:5-13）。那個敬虔的羅馬百夫長，求耶穌醫治他患癱瘓病甚苦的僕人。主耶穌已經答應要去。但那軍人說，那不是他所求的；他從實際生活經驗，用信心作了個比論：“主啊，你到我舍下，我不敢當；只要你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必好了。因為，我在人的權下，也有兵在我以下；對這個說：‘去！’他就去。對那個說：‘來！’他就來。對我的僕人說：‘你作這事！’他就去作。”（太 8:8-9）他不必凡事躬親，只要下命令叫人去作，就成了。這是言出事成。

因此，他的意思是說：這麼小的事，不必勞動主耶穌親自去，只要祂下命令，就可以作成。那麼，誰是主耶穌的兵，誰是給祂作事的僕人呢？聖經說：“聽從祂命令成全祂旨意的，有大能的天使！”（詩 103:20；參來 1:7）。

主聽允禱告，就差遣天使去成全祂的旨意。我們禱告能改變一切的原因就在這裏。


### 禱告的自知：是誰求告（太 15:21-28）

知道了這些祈禱的偉人，也知道神藉着人的祈禱成就奇妙的大事，但總覺得與自己無關，自己不能應用。是怎麼回事？

聖經告訴我們，神聽信心偉人像摩西，約書亞等的禱告，行神蹟改變了歷史；祂是慕勒（George Muller）的神，祂是戴德生（James Hudson Taylor）的神，也是你我的神。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也會垂聽那卑微可憐的迦南婦人呼求（太 15:21-28）。

那外邦婦人喊着說：“主啊，大衛的子孫！可憐我！我女兒被鬼附得甚苦！”耶穌卻靜默一言不答。門徒看不過眼，覺得主最少該打發她走。主耶穌說：“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吃。”（參太 15:22-26）主耶穌不是種族歧視，因為神愛所有的罪人；而是用尖銳的話，啟發她的信心。耶穌提醒她恩典的邏輯：外邦人也有分。外邦人可以因信稱義，作真猶太人（羅 2:29），也能得救恩；至於得到健全，那不過是碎渣而已。

我們應該像那個稅吏，求神“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路 18:13），認罪悔改，稱義而得重生，作神的兒女，有永遠的生命；然後照着神的旨意祈求（約壹 5:13），天父就必應允，將至好的賜給我們（路 11:11-13）。

盼望我們對禱告有認識。願神的兒女們都起來禱告！

作者于中旻博士為文宣士；聖經網 [AboutBible.net](http://AboutBible.net) 著者

# “接續” 事奉神

陳終道

經文：提摩太後書一章 3 節

我感謝神，就是我接續祖先用清潔的良心所事奉的神。祈禱的時候，不住的想念你！（提後 1:3）

本句原文無“接續”這詞，卻有這意思。“祖先”一詞是複數式的，即許多代的祖先，一代一代的加起來傳到保羅，所以我們都是接續着事奉神的。

## 同一的腳蹤

接續事奉神已涵蓋了接續同一信仰事奉之意。希伯來人的祖先們並非都是敬畏神的，有不少是悖逆神，甚至有活活的被吞下陰間的。使徒保羅卻接續了他敬虔的祖先們的信仰事奉神。他的祖先亞伯拉罕所信的是那使萬國得福的後裔—基督（創 22:18；加 3:16）；那領導以色列人出埃及行曠野的摩西，是看為基督受凌辱比埃及財物更寶貴的（來 11:26）；那位要坐在大衛的寶座上直到永遠的，也是基督（結 34:23-24）。這些正是摩西和使徒所傳的“福音”（徒 2:29；3:22-23）。摩西屬利未支派，大衛屬猶大支派，而保羅卻是便雅憫支派的人（腓 3:5），沒有資格“接續”。他卻“接續”了信“福音”的先祖們（加 3:8；提後 2:8）的事奉。因他所傳的正是



神所差來的基督。可見在基督的救恩裏，都被看作同一系統了。

並且保羅能接上信心的先祖們的事奉，既非由他二千年前的先祖預先安排，也不是保羅自己選擇。保羅自己可能以為熱心律法就是事奉神，卻在大馬色的路上，被主耶穌認為是逼迫祂的。其實全在乎神自己按時候興起祂的僕人，“接續”祂救贖之旨意的宣揚，從基督復活到現今，祂仍然不斷興起不同時代的人，“接續”這藉救贖之恩引人作神國子民的福音真理。

## 永活的神與渺小的人

神是永活的，人卻是短暫存活的。短暫的人要事奉永活的神，必須一代接一代的事奉下去。日戰時期有一位有五個兒子的寡婦，她丈夫在戰爭中死了，每個兒子都很孝順，他們逐一對母親說我們一定一生一世愛你、照顧你。可是就在戰禍還沒過去之先，他們全都死去了。最後一個兒子死時，她還未滿三十五歲；這些兒子的孝順隨他們死亡而去，有甚麼用呢？那寡婦後來信了主，堅強地獨居了五十年，直至八十多歲離世；沒有丈夫，也沒有兒子，卻有神的同在。

渺小的人的生命既不過電光一閃，很快就消失了。所以人生的真正價值不在乎如何享盡富貴榮華，是否被人當作成功的模範，甚或基督徒在教會中是否眾望所歸，舉足輕重。這一切終必煙消雲散，被人淡忘了。人生的真正價值，全在乎能否把握這有限的歲月，盡力作些可存到永恆的工作。回顧已往十年、一年、半年、這


個月中，你曾作了些甚麼是確知已存入天上帳戶裏的？爭取可存到永恆的事，那樣的人生才算有真正成就。

## 保羅怎樣“接續”事奉神？

保羅像他的祖先“用清潔的良心”事奉神。保持清潔的良心，不但沒偏私罪污，且能發生正確的功效，使人用心靈誠實事奉神。這正是信心的列祖們事奉神的心態。有清潔的良心才能有正確的屬靈遠見，不被肉體與自我的虛榮心蒙蔽。

掃羅說他留下上好牛羊是因百姓想獻祭給神（撒上 15:21-23）；猶大說馬利亞不該枉費那麼多的珍貴香膏，可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約 12:5）。神卻知道他們說的都不是誠實話，因為心不清潔，看的說的就都錯了。

不少強解聖經的人，不是不會或不知如何解說，而是先有了要維護一己私意或袒護某些人意之見解，而強解了聖經。所以凡是事奉神的人，必先有清潔的心，才會忠於神所託付的福音真理。

保羅已經接續他的先祖們的正道，跑完他當跑的路程了。他很有把握的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 4:7-8）。現今我們怎樣“接續”使徒們的腳蹤事奉永生神呢？

作者陳終道牧師〔1924-2010〕是本刊創辦人。本文為陳牧師的遺稿，由其家人提供。

## 那鴻書 (二)

# 上帝嫉惡施報卻不輕易發怒

黃志倫

經文：那鴻書一至三章

整卷那鴻書所講論的，不是有關上帝的子民以色列人的事情，而是有關亞述國尼尼微城人的事情，但先知那鴻卻到以色列人當中宣告這些信息。這對以色列人到底有甚麼益處？以色列人被亞述國欺壓了一百年，當他們聽見那鴻先知說尼尼微城的人將受到嚴峻的刑罰，有怎樣的反應？那鴻書第三章的結語說：

亞述王啊！你的牧人睡覺，你的貴族安歇，你的子民分散在各山上，沒有人招聚他們。你的創傷無法醫治；你受的打擊非常嚴重。聽見你這消息的，都必向你鼓掌；因為你不斷行惡，誰沒有受過害呢？（鴻 3:18-19）

這是整本先知書的結語：“鼓掌”叫好。這不是幸災樂禍，而是看到惡人遭報，心中得到安慰。先知“那鴻”這名字就是“安慰”的意思。

那鴻書最重要的信息在表面上看來好像跟以色列人完全沒有關係，但實際上正好相反，是息息相關的。這

信息讓以色列人聽了即得極大的安慰，且再次給他們對上帝絕對信靠的確據。先知一開始就把上帝作事的原則，以及祂那永不改變的本性再次告訴以色列人：我耶和華上帝就是這樣的上帝！

## 一· 上帝是嫉惡施報的

當先知在還沒有進入上帝對尼尼微城人的審判警告之前，他先論及上帝的本性，並以上帝這樣的本性為依據，來告訴以色列人上帝做事的原則。先知一開始就說：“耶和華是嫉惡和施行報復的神”（鴻 1:2），這是上帝的屬性。“嫉惡”顧名思義即：嫉妒邪惡，這詞也被譯成“忌邪”。上帝在頒布十條誡命時說：“不可跪拜他們，也不可事奉他們，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忌邪的神”（出 20:5）；“因為耶和華你的神乃是烈火，是忌邪的神”（申 4:24）。上帝是“忌邪的”，英文翻譯為“jealous”。

為何上帝是忌邪、嫉惡、嫉妒的上帝呢？在此，當上帝自己說“我是忌邪的”，是指他維護自己的榮耀、維護自己的聖潔、維護自己的公義的熱誠而說的。

有人說世人的嫉妒有兩種，但上帝的嫉妒只有一種。人的嫉妒，一種是因貪婪而產生的：我很想要你的東西，我沒有，我得不到；但我看見你得到，你得到了，我很想擁有，但是我卻得不到那個東西，我心中就產生一種不正確的反應。而另一種嫉妒，是為了維護聖潔的情愛關係而產生的一種嫉妒，這特別是指着夫妻關係裏絕對不允許有第三者介入。當第三者介入時，心中

為了維護彼此間聖潔的情愛而產生嫉妒；那是可以了解，且是對的、是好的。人有兩種嫉妒，而上帝只有一種，那就是後者。上帝為了維護自己的至聖，與祂的子民聖潔的關係，祂看自己聖潔的子民如何犯罪作惡，破壞了與祂之間的關係，心中就產生嫉妒、嫉惡；“嫉妒邪惡”是上帝的本性，這種嫉惡不是因為貪婪，而是因為維護那聖潔的情愛，是合理合情的。上帝是至聖的，所以上帝與祂子民之間的關係也應該是至聖至潔的；正因這種本性與關係，上帝所流露出來的是嫉妒邪惡、忌邪的上帝。

先知接着說，上帝“絕不以有罪的為無罪”（鴻 1:3）。明明是罪惡的事、不正確的事，上帝不可能把它當作沒事；那是因上帝的本性使然。上帝看見不義的事、犯罪的事，不會以有罪的為無罪；那是上帝的屬性。因此先知說上帝是嫉惡的上帝。上帝既然是嫉妒邪惡的，就不會以有罪的為無罪，一定會按照祂這樣的屬性來處理。而上帝是“施行報復”的（鴻 1:2），就是指上帝是施行報應的：人在上帝的要求之下，將按照自己的行為受審。這種報應是完全公平、公正的。聖經說，當上帝施報時是嚴厲的。“在祂盛怒之下，誰能站立得住呢？”（鴻 1:6）誠然，上帝的施報是嚴厲的，在祂的烈怒之下誰能受得了呢？如果不想遭受祂的烈怒，那我們就不要犯罪和作惡。

當先知清楚論及上帝的本性後，就說出亞述的遭遇。在過去，上帝的子民以色列因為作惡離開上帝，上帝就按祂那嫉惡施報的本性來對付祂自己的子民，興起

列國包括亞述來懲罰以色列人。現在亞述國犯罪作惡、離開上帝，祂也同樣按那嫉惡施報的本性來對待亞述人。

上帝把祂做事的方法和祂的屬性很清楚地記載在聖經裏：祂是一位嫉惡施報的上帝。在生活中，我們有行上帝眼中看為惡的事嗎？這不是按照社會與法律的標準，也不是按照自己個人認為的標準，而是按上帝標準之下看為惡的事。上帝萬不以有罪的人為無罪，祂是一位嫉惡施報的上帝；當上帝的刑罰臨到，恐怕我們都站立不住。讓我們不做上帝眼中看為惡的事。

## 二·上帝不輕易發怒並且良善

先知那鴻在闡明上帝如何按照自己嫉惡施報的本性來對付亞述的尼尼微時，他絲毫沒有忘記上帝也是一位不輕易發怒並且良善的上帝。在第一章，作者用詩歌的方式來表達上帝公義與慈愛並行的屬性。

耶和華是嫉惡和施行報復的上帝；耶和華施行報復，並且滿懷烈怒；耶和華向祂的對頭施行報復，向祂的仇敵懷怒。耶和華不輕易發怒，可是大有能力；祂絕不以有罪的為無罪。耶和華乘着狂風暴雨而來，雲彩是祂腳下的塵土。祂一斥責海，海就乾了；祂使一切江河枯乾。巴珊和迦密的樹林枯槁，黎巴嫩的花卉凋殘。大山在祂面前震動，小山也都融化；大地在祂面前廢去，世界和所有住在世上的，也都這樣。在祂盛怒之下，誰能站得住呢？祂的烈怒誰能受得了呢？祂的忿怒像火一般噴出來，磐石在祂面前都崩裂了。耶和華是良善的；

在患難的時候，祂作人的避難所；信靠祂的人，祂都認識。但祂必用氾濫的洪水，盡行毀滅尼尼微之地，把祂的仇敵趕入黑暗之中。（鴻 1:2-8）

作者提及上帝的公義：祂是嫉惡施報的上帝，但同時提及上帝是不輕易發怒的。當祂論及上帝的施報時，是要我們看見上帝烈怒的可怕；但祂也要我們同時看見上帝是一位良善的上帝，祂願做我們的避難所。在先知的思想裏，祂對上帝的認識，一點都不矛盾，上帝是絕對嫉惡施報的，但也絕對是不輕易發怒並且良善的。上帝會有怒氣，而且祂的怒氣非常嚴厲；在祂的怒氣之下，誰能站立得住？不過，上帝的怒氣不會輕易發出，不像人常常容易失控、容易發怒。上帝的怒氣是忍了又忍、等了又等，因祂是不輕易發怒的。

對亞述國尼尼微城來說，上帝對他們的寬容，遠遠超過所謂仁至義盡所能形容的。當上帝呼召約拿時，論到尼尼微城的人，嚴厲地說：“他們的惡行已經達到我面前”（拿 1:2）。但上帝還是差遣約拿去傳悔改的信息，因為上帝是不輕易發怒的。尼尼微人因而得到上帝的恩典與賜福，就多活了最少一百年。不過，在約拿以後的一百年，尼尼微人一代不如一代；上帝一直在等待，直到呼召那鴻先知發出祂審判和警告的信息。當先知那鴻向尼尼微發出上帝審判的警告時，若尼尼微人像一百年前約拿傳道時那樣肯來到上帝面前悔改，相信上帝也會轉意不降災禍。但尼尼微人沒有這樣做。因此，縱使上帝是良善和不輕易發怒的，但向着這些不肯悔改

且繼續行在惡中的人，就用氾濫洪水毀滅尼尼微（參鴻 1:8）。

上帝的屬性是永遠不改變的，從舊約到新約，從過去到現在，從現在到將來，祂的屬性都是一樣的。上帝過去嫉惡施報，上帝今天同樣嫉惡施報；上帝過去不輕易發怒，上帝今天同樣不輕易發怒。認識上帝的屬性，我們就知道上帝做事的方法；當我們知道上帝做事的方法，就可知道如何在上帝面前生活。讓我們不要利用上帝的良善，更不要試探上帝的施報。



作者黃志倫牧師為新加坡神學院講師，本文是作者的講章摘錄。  
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 苦難是神建造信徒的最佳模式

殷穎

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為要使我學習你的律例。（詩篇 119:71）

## 雅各歷經苦難才打造成以色列

神的選民以色列人之族長以色列，為選民第三代族長；其後才有以色列十二支派。以色列原名雅各，但一提起雅各，許多人便會搖頭。原來雅各少年時，最擅詐術，先以一碗紅豆湯輕易騙取了他哥哥的長子名分（創 25:27-34）。後又在其母協助下，化妝欺騙了他的老父以撒，騙到給他哥哥以掃的祝福（創 27:18-29）。雅各自知對其兄有虧，很可能招來殺身之禍，便被迫獨自走上流亡之途，遠奔異地投靠其母舅拉班（創 28:1-7）。擅詐的雅各，這回竟遇到了強勁對手：其母舅拉班，亦為詐騙高手；先是在婚姻方面騙了雅各，後又在雅各為他牧養羊群時，十次改變牧羊的工價。最後雅各背離其母舅，逃回迦南。

雅各一生擅用心計，欺騙了許多人，暮年便遭到報應。他自己的兒子們竟欺騙了他：將他最疼愛的兒子約瑟賣掉，並向他謊稱約瑟為野獸撕裂，還將約瑟的彩衣染上羊血還給他。這種報復，何其殘忍。雅各（以色

列) 晚年天天以淚洗面，思念他這個因被矇騙而認為已慘死的愛子約瑟。

這期間，難道雅各沒有回想他一生的作為，最後得到的殘酷報應嗎？經過許多痛苦與教訓，雅各應早已在神前認罪懺悔了。神的作為奇妙，以色列最愛的兒子約瑟，雖被賣到埃及為奴，遭受諸多苦難，但後來做了埃及宰相，並拯救了以色列一家七十人的性命。而當兒子們必須帶他們最小的弟弟便雅憫（與約瑟同母所生）去埃及時，以色列便捶胸悲嘆說：“你們使我白髮蒼蒼、悲悲慘慘地下陰間去了。”（創 42:38）

以色列在經歷了錐心折肝的痛楚，一再遭受打擊，歷經種種苦難的雕琢與塑造，早已由一個擅欺詐、工心計的雅各，轉變成為一位完全屬靈的以色列。所以他最後為其十二個兒子的祝福，其實即為神對以色列民族所頒賜之預言，藉以色列之口宣示（創 49:1-28）。“不經一番寒徹骨，焉得梅花撲鼻香。”此之謂也。

## 苦難將約伯的信仰淬煉成精金

讀約伯記這卷書，古今有多少人，為約伯喊冤。他“平白無辜”遭受毀家之慟，財產身家頃刻化為烏有，兒女也遇難去世，僅餘一身，仍受毒瘡之苦，由腳掌到頭頂遍生毒瘡，痛癢交迫，還要用瓦片刮瘡。一個人能忍受如此無比的奇癢與劇痛，卻還能堅持其信仰，實在不易。但還要遭其三位摯友之惡言攻訐，約伯應為天下第一人。一個人悲慘至此地步，應已超過人身所能忍受痛苦之極限。約伯不但未獲其三位摯友同情，反被批評

得體無完膚。這三位“諍友”所言，完全沒道理嗎？他們的評語，豈能白白佔用聖經篇幅，故他們的批評仍可提供反思。但約伯的自剖，才是最關鍵的證詞：“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伯 42:5），“祂試煉我之後，我必如精金”（伯 23:10）。按信徒在受聖靈感動，相信並接受基督為救主之後，多半都要經過教會的“學道班”，與長期聽道、研經，如此這般，信仰便健全了？恐怕未必。一旦經歷患難逼迫，人可能會將信仰完全放棄，因此必須仔細讀約伯記。約伯的經歷，才是信仰的煉金術；由“風聞”到“看見”，如隔萬重山，因百聞不如一見。濾掉了信仰中的許多雜質，“精金”才會出現。

## 大衛干罪走過苦路後在懺悔中性靈進深

最合神心意的大衛王，中晚年也不慎干罪，而且還不是小罪，先奪人妻、再殺人夫，皆為滔天大罪。人，只要是一個人，甚至像大衛王，神最鍾愛的人，撒但一有機會，仍可攻其不備；因為人性的弱點俱在，總有機會干罪，而且還是大罪。大衛經先知拿單設喻，闡明所犯之罪，才恍然悔悟，且寫下二首訓誨詩自譴，向神深深地表明其自責與痛悔。神也赦免了他的死罪。但其所干之罪，仍有後果必須自己承擔，無法倖免。先知拿單警告他：“你在暗中行這事，我卻要在以色列眾人面前，日光之下，報應你。”（撒下 12:12）一代偉大的大衛王何其榮耀，但在犯罪之後，竟遭到如此不堪的懲罰，名譽掃地，無顏見往昔之臣下，死罪雖免，活罪難逃。大衛在犯罪之後，他生平最愛的兒子押沙龍竟公然

叛變，先竊父之大位，再淫其父嬪妃於陽台上，還發兵追索其命。大衛倉皇離位逃走。在逃亡的路上，還遭到掃羅王的族裔示每的沿途辱罵，並用石頭丟他，拿土揚他，極盡污辱之能事，大衛也容忍了他，說這是耶和華神差遣他做的。後來叛國叛父的押沙龍死於非命，大衛還為愛子之逝倒地哀傷不已。遭此劇變，大衛幾乎失去他的王國與臣僕百姓，後雖再班師回耶路撒冷，重登上王位，但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首已百年身了。

大衛王干罪，得罪了耶和華上帝，神雖免其死，但也降重罰與苦難予大衛。凡此種種，大衛在走過苦路之後，終於使他的性靈登上了一個嶄新的高峰。這由他干罪之後創作的兩首訓誨詩中，便可讀知。不僅如此，他還寫下了對神的讚美之歌。詩篇第一百四十八篇，第一百四十九篇及第一百五十篇，應為其最佳與最崇高的作品。

## 神以苦難建造靈性極峰的使徒保羅


保羅自謙說：“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稱為使徒。”（林前 15:8-9）其實，保羅應是使徒中最大的；因為他在聖經中留下的許多書信，皆如同閃亮的金頁，是今天信徒獲益最多的新約寶庫。這樣一位大使徒，上帝是怎樣造就出來的？無他，保羅也是苦難的化身。他親自認證：

他們是基督的僕人嗎？我更是。我比他們多受勞苦，多下監牢，受鞭打是過重的，冒死是屢次有的。被猶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減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

被石頭打了一次，遇着船壞三次，一晝一夜在深海裏。又屢次行遠路，遭江河的危險、盜賊的危險，同族的危險、外邦人的危險、城裏的危險、曠野的危險、海中的危險、假弟兄的危險。受勞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飢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體。除了這外面的事，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天天壓在我身上。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有誰跌倒，我不焦急呢？我若必須自誇，就誇那關乎我軟弱的事便了。那永遠可稱頌之主耶穌的父神知道我不說謊。在大馬色亞哩達王手下的提督把守大馬色城，要捉拿我，我就從窗戶中，在筐子裏，從城牆上被人縋下去，脫離了他的手。（林後 11:23-33）

可以說保羅是神以各種苦難凝鑄雕琢出來的一位使徒，而且他還是上帝唯一揀選，向外族人傳福音的使徒，足跡踏遍了地中海附近的小亞細亞。但在他三次佈道之後，神卻要他從事文字事工，並為他預備了一處十分安全的書房，即羅馬的地牢監獄。保羅在那裏終其餘生，著述了許多著名的獄中書信。

保羅餘生都在捆鎖中度過，而監牢的待遇是極其艱苦的。在冬天保羅還缺少禦寒的冬衣，他應還有目疾，故書寫的字跡也特別大。據傳聞，保羅最後是在監中被斬首處死，結束了他輝煌且多采多姿的一生！所以，保羅應為苦難的結晶；但他留給我們的屬靈遺產，卻豐厚無比！基督的“前鋒”施洗約翰，在監獄中斬首殉難。保羅應為基督的“後衛”，也以相同的方式殉道。基督的另一使徒雅各也遭刀斬，大使徒彼得相傳是在古羅馬

倒釘十字架。隨着耶穌的十字架，他們流盡了殉道者的鮮血，才能保守住我們純正真理的信仰。 

作者殷穎牧師為文宣士，已於 2018 年九月二十日安息主懷。

## 創世記 (十二)

# 神會否幫助那些幫助自己的人？

鍾慶義

經文：創世記第十六章

神會否幫助那些自己幫助自己的人？藉着創世記第十六章的故事，我們來探討這個叫人困惑的問題。

神應許亞伯蘭會生一個兒子，但這應許很久還沒實現。亞伯蘭和撒萊此刻一定很不明白：神的應許可信嗎？年復一年，我們已變得更老了；我已經八十六歲，而撒萊就……。撒萊和亞伯蘭心裏焦急，於是企圖去“成就”神賜後嗣的應許。在古代近東及東方，許多家庭以一夫多妻的方法來避免無子作後嗣；而在富有的家庭，妻子會傾向使用借腹生子的方法，就是將婢女給丈夫，然後生孩子歸給自己。撒萊採用代母的方法，讓婢女夏甲有了孩子，可是就使家庭陷入糾紛中：夏甲懷孕後，開始小看不育的撒萊，撒萊就向亞伯蘭投訴夏甲對她的態度不敬。亞伯蘭夾在中間，決定在這糾紛中抽身，把權柄交給撒萊，讓她怎麼辦都可以。結果，撒萊苦待夏甲，夏甲就決定一走了之。撒萊不能忍耐等候神，便自食其果。當我們僭越了神在我們生命和他人生命的主權，以為自己知道神對我們和別人的做法，使用

人的巧計（世俗的方法）去成就祂的計畫，這便無可避免導致許多衝突（創 16:1-6）。

撒萊不能忍耐等候神成就應許，不能承受不育的壓力，又認為是神使她不能生育（創 16:2），就自己去解決無子嗣的問題，藉着她的婢女夏甲生孩子。亞伯蘭聽從撒萊的建議，就表現出對神的應許的信心軟弱了。值得注意的是，這段經文沒有提及禱告。其實，利百加也曾受不育的問題困擾，以撒就為利百加求告神，神就應允他的祈求（創 25:21）。利亞也向雅各要求生孩子，雅各就說：“使你不能生育的是神，我能代替祂嗎？”（創 30:2）這些記載展示神有賜生命的主權去成就祂的目的。但亞伯蘭和撒萊就沒有求問神。

有些時候我們受引誘不再等候神去實現對我們的應許，是因為身受深深的痛楚。例如在家庭中，兩夫婦面對教養孩子的重擔；在工作中，面對生意虧損而來的經濟壓力；在個人方面，有未曾解決的問題，不論是經濟上的、婚姻上的或信仰上的。在這些時刻，我們可能會變得很脆弱，結果為了避開困難或痛楚，就作出讓步，而不是藉着恆切祈禱及忍耐信靠去等候主。

當人用自己的方法和籌算，自己掌管自己的生命，不理會神的心意及主權，結果所有人都失敗了：撒萊失去她的婢女，亞伯蘭失去他的兒子，夏甲失去她安穩的家。當我們身處於難以解釋的痛苦，我們應該祈禱而不是要採取行動用自己的方法，因為神關心我們的需要並會實現對我們的應許。在不安和痛苦中，我們需要忍耐等候，向神不住的禱告，請祂介入我們的痛苦。



神顧念亞伯蘭的家庭；祂的使者在曠野與離家出走的夏甲談話，論到夏甲孩子的將來。這段談話的中心內容就是兒子名字的意思：“你要給他起名叫以實瑪利，因為耶和華聽見了你的苦情。”（創 16:11）下文第 15 節記載亞伯蘭為這兒子取名以實瑪利，這名字成了亞伯蘭和撒萊的提醒：神聽見軟弱者的苦情！以實瑪利這名字一定會提醒這對年老的夫婦：神知道他們不育，而神會叫祂的應許成就，只是要按着祂的時間和方法。撒萊用痛苦艱難的方法學到這功課。她醒悟過來也謙卑下來，知道神的應許是不能藉人的籌算而成就的。撒萊及亞伯蘭都有路可走，就是深深信靠一個可信的神：祂會按着祂的時間，用祂的方法，成就祂的應許。

這信息是萬古常新的：在痛苦焦慮中，神的子民不應退而求其次用人的籌算和才智來“協助”神來幫助他們，卻是要信靠神的話語而忍耐等候，就是懷着盼望，藉着祈禱，讓祂的應許成就。這才是當行的路。

神會否幫助那些幫助自己的人？答案是“會”和“不會”。“會”是因為雖然人有屬肉體的智謀和籌算，但神有祂的主權，祂最後會按祂的時間和用祂的方法，實現祂的應許。到了亞伯蘭一百歲的時候，那應許的兒子以撒出生了（參創 17:1；18:14）。亞伯蘭蒙主呼召時是七十五歲（創 12:4），直到他一百歲時以撒出生，中間是二十五年的忍耐等候！神按祂的恩典和憐憫，在他們年紀很大時才給他們一個孩子；對撒拉來說，那是超乎她能夠生孩子的年紀。

神會否幫助那些幫助自己的人？答案也是“不會”。因為神有祂的主權，會推翻人的智謀，叫人自己負責罪的後果。這是為了教導人要對這位可信的神有信心，要倚靠祂，不住地禱告來看見祂的應許成就。

作為神的子民，當我們身處於難以解釋的痛苦時，我們應該祈禱而不是要採取行動用自己的方法，因為神關心我們的需要並會實現對我們的應許。這萬古常新的信息可以應用到所有生命的經歷，以及我們與神同行的人生旅程。相比起“神會否幫助那些幫助自己的人”，我們要問的重要問題應該是：我們對這位可信的神是否有足夠的信心？我們應當信靠祂，讓祂按照祂啟示的話語去成就祂的應許。我們應當承認神在我們身上的主權，不取代神的位置，不以人的才智去成就祂的旨意；卻要在自己的位置上謙卑，在盼望中倚靠神，不住禱告，相信神會成就祂的心意和目的，正如祂所應許的。



本文由梁偉民弟兄翻譯自作者的英文講章。  
作者鍾慶義牧師為新加坡浸信會神學院講師。  
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 祂要把子民從罪中拯救出來

陳梓宜

## 經文：馬太福音第一章

“她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為他要把自己的子民從他們的罪中拯救出來。”（太 1:21；《環球聖經譯本》）

天使在約瑟的夢中顯現，告訴約瑟有關馬利亞懷孕的實情：是由聖靈而來的；然後鼓勵約瑟迎娶馬利亞，吩咐他要給兒子起名叫“耶穌”（太 1:18-25）。

“耶穌”的希臘文 Ἰησοῦς 是希伯來文“約書亞”（書 1:1）或“耶書亞”（拉 2:2）的音譯，意思是“耶和華是拯救”。“耶穌”這名字本身已經蘊含神施行拯救的意義；而天使的宣告就確切地解釋，耶穌降生是因為祂要把祂的子民從他們的罪中拯救出來。這句話，不但說明耶穌基督降生的目的，同時告訴我們：耶穌基督的降生，顯明了神對祂子民的信實和慈愛。信實，顯明於神堅守祂的約，實現祂對亞伯拉罕和大衛之應許；慈愛，顯明於神憐憫犯罪的子民，施恩赦免他們，把他們從他們的罪中拯救出來。這個信息，正正是馬太福音所記耶穌基督家譜的焦點。這家譜（太 1:1-17）的總結是：

這樣，從亞伯拉罕到大衛，共有十四代；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的時候，也有十四代；從遷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又有十四代。（太 1:17）

由此可見，馬太所記的家譜是以色列歷史的撮要，當中反映以色列歷史中的三個焦點：亞伯拉罕、大衛和被擄到巴比倫，至終指向一個全新時期：耶穌基督降生，把祂的子民從他們的罪中拯救出來。

## 一·從亞伯拉罕到大衛

以色列人的故事從亞伯拉罕開始，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太 3:9）。以色列人蒙揀選作為神的子民，是由於神與亞伯拉罕之間的約。神與亞伯蘭立約，應許他必成為大國，他的子孫將會得着迦南地（創 12:1-3；15:7-21）。到了摩西的時代，神記念祂對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應許，拯救以色列人脫離埃及的奴役（出 2:24）；並在西乃山與他們立約，使以色列人歸祂為子民，祂要作他們的神（利 26:12；耶 11:4）。神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以色列人得地為業，直到大衛作王的時候，迦南地境內的敵人全然消除，以色列人在應許地中享受四境平安，得地享安息的應許完全實現（撒下 7:1）。神更加施恩與大衛，應許大衛的家和王國必定永遠堅立（撒下 7:1-16）。“從亞伯拉罕到大衛”，可見神對祂子民的信實：從與亞伯拉罕立約之初，一步一步的帶領，直到以色列人得地並享受四境平安。神是信實的；祂所應許的，祂必成全。

## 二·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

“從亞伯拉罕到大衛”令人想到以色列人多麼蒙恩；但“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就令人感嘆以色列人長久忘恩。被擄是不守神誠命的結果（申 28:36-37、63-64）；馬太在家譜的世代清單中兩次列出“遷到巴比倫”一事（太 1:11、12），在總結中再度提及（太 1:17），道出以色列的歷史是被背約之罪所籠罩的：他們長期離棄耶和華，不守祂的誠命。家譜中一句“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太 1:6），迴響着大衛姦淫和殺人的惡行。神的子民長久悖逆，干犯神的律法，至終被擄到巴比倫，落入神的刑罰中。

但神是慈愛的，祂願意施恩赦免。祂早已在律法中列明，懲罰過後，可得復興；神的子民雖因犯罪被擄，但若他們悔改回轉，就能重返應許地（申 30:1-6）。眾先知的預言也為被擄的子民帶來盼望：在末後的日子，神必帶領他們歸回；他們要再作神的子民，神必作他們的神，大衛的後裔將要永遠為王。


## 三·從遷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

被擄到巴比倫七十年之後，以色列人歸回應許地，重建耶路撒冷和聖殿。可是，統治他們的，不是大衛的後裔，而是波斯王；面對此情此景，他們悲傷地禱告：“我們現今作了奴僕！至於你所賜給我們列祖享受其上的土產並美物之地，看哪，我們在這地上作了奴僕！”

(尼 9:36) 他們仍然等候神興起大衛的子孫，作王統治他們。

“從遷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被擄的歷史終於因着基督來到而真正結束。“基督”的希臘文 *χριστός* 是“受膏者”的意思；馬太福音一開始就指出耶穌基督是大衛的子孫 (太 1:1)，表明耶穌就是那位永遠作王，統治神子民的大衛後裔。耶穌基督來到，標誌着被擄的終結，也代表着新時代的來到：耶穌要把祂的子民從他們的罪中拯救出來。被擄結束，神子民的罪得赦免，神的應許實現了：

“我也要使猶大被擄的和以色列被擄的歸回，並建立他們和起初一樣。我要除淨他們的一切罪，就是向我所犯的罪；又要赦免他們的一切罪，就是干犯我，違背我的罪……”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應許以色列家和猶大家的恩言，必然成就。當那日子，那時候，我必使大衛公義的苗裔長起來。他必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 (耶 33:7-8, 14-15)

耶穌基督就是那位永遠作王的大衛後裔，必在全地施行公義的統治；祂也是那位使萬國得福的亞伯拉罕後裔，來到世上捨命作全人類的贖價 (太 20:28)，流出寶血使罪得赦免 (太 26:28)。耶穌基督降生，再次表明神的信實和慈愛：祂成全應許，賜下赦罪的恩典。神的信實和慈愛不但向以色列人顯明，同樣要我們顯明。但願我們得着耶穌基督降生所帶來的赦罪恩典，一生經歷神的信實和慈愛。 

作者陳梓宜傳道為金燈臺出版社總編輯

# 查經講章大綱

## 奉獻的真理

黃彼得

經文：出埃及記二十三章 14 至 17 節

### 引言：

奉獻是聖經中重要真理之一，卻為今日信徒所最忽略的真理。奉獻表明信徒對神感恩、敬愛、順從的態度；也表明對真理的認識、實行和愛護的程度。今日就神在舊約中所教導有關奉獻的真理與各位共同思想。

### 一・奉獻的地位

奉獻與敬拜神有同等的地位。

1. 亞伯與該隱的獻祭與敬拜是在一起的（創 4:4-5）。
2. 以色列人奉獻五祭（燔祭，素祭，平安祭，贖罪祭，贖愆祭）與每年七節期也是在一起的（利 1—8 章；23 章）。
3. 朝見主是不可空手的。敬拜時必須有奉獻（出 23:15；34:20；申 16:16）。

## 二·奉獻的心態

奉獻者的心態比祭物更重要。

1. 神先看重亞伯順服神命令的心，後悅納他所獻的祭物（創 4:4）。
2. 神先看重亞伯拉罕敬畏神的心，後為他預備所需要的祭物（創 22:12-14）。
3. 神先悅納奉獻者甘願的心，後悅納他奉獻的祭物（利 23:37-38）。

## 三·奉獻的比例

神看重奉獻的比例，過於奉獻的數量。

1. 亞伯拉罕創立十分之一奉獻給最高的神的例子（創 14:20）。後雅各效法奉獻十分之一給神（創 28:22）。
2. 神指示摩西將奉獻十分之一定為律法，要以色列人永遠遵守（利 27:30-33），並為蒙福的根據（瑪 3:8-10）。
3. 五祭中有牛，羊，鳥等不同的祭物，是按奉獻者的貧富而決定的（利 1:3、10、14 等）。

## 四·奉獻的用途

1. 燔祭或火祭是完全歸給神的（利 1:7-9、12-13 等）。




2. 每年的十分之一是供利未人和祭司的生活費用。他們是專職聖工人員，無產業及其他的收入（民 18:21-32；申 12:6-19）。
3. 每年的另外十分之一，以及頭生的和初熟的果子，要歸聖殿（教會），供維持費用（申 14:22-27）。
4. 每三年一次的十分之一是供救助孤兒寡婦慈善之用（申 14:28-29；26:12-13）。所有以色列人每年除各節期的獻祭之外，又有三分之一的十分之一的奉獻。即：一份的十分之一歸聖殿（教會）維持之用，一份十分之一為利未人祭司的生活費用，每三年一次的十分之一為慈善之用。

## 五·拿細耳人的奉獻（民 6:1-21）

1. 拿細耳人的意思：是許願離俗歸主，事奉主的人（民 6:2-4）
2. 拿細耳人是在利未支派以外的以色列男女，許願要事奉主。服事的久暫是按他們的心願而決定（民 6:13）。
3. 有的是由父母許願的，如參孫（士 13:5-7），撒母耳（撒上 1:11），施洗約翰（路 1:15）。有的是自己立願的，如利甲族（耶 35 章）。

## 省思：

1. 我對奉獻的真理認識多少？

2. 我對奉獻的真理實行多少？
3. 我是否按神的指示使用我的奉獻？
4. 我肯否立願成為教會中今日的拿細耳人？ 

作者黃彼得牧師為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榮譽院長。

本文選自《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全部大綱共約二千三百篇，已在金燈臺出版社網站 [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發布，歡迎瀏覽或下載。費用全免。

## 福音活頁

# 真理與謊言

宣判耶穌死刑的羅馬官員彼拉多曾經問過一個問題：“真理是甚麼呢？”可惜，問完之後，他並沒有再深究下去，只是公開向誣告耶穌的人說：“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彼拉多與真理擦身而過，但他對謊言卻瞭解得很清楚：那些誣告耶穌的人在說謊。

真理是甚麼呢？耶穌明明白白地說了：“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翰福音 14:6）耶穌自己就是真理，耶穌對彼拉多也是這樣說的，難怪彼拉多那麼困惑，一個人怎麼可以是真理呢？

一個人的確不能是真理，如果他只是一個人的話。因為是人都不可能完全，不可能絕對正確。但耶穌又是基督，是百分之百的人，也是百分之百的神，百分之百的神性進入百分之百的人性，神性與人性的完美結合，表達着上帝的聖潔與完全，是真理的全然呈現。

耶穌就是真理，在耶穌身上能找到一切問題的答案。祂說自己是道路；的確，祂從天而降，又從地升上天，把天和地連接成為一條路，讓人可以靠着祂上到天堂。祂說自己是生命；的確，如果沒有祂的救贖，世人

就只有死路一條，死後受審判然後進入永死，與永生隔着深淵。

這是真理的宣告，但聽起來總讓人感到難以置信，十萬個為甚麼就會在腦海中奔騰。為甚麼會這樣呢？因為靈界中還有另一個聲音在不斷地向我們喊話，很隱祕，但人卻能感應得很清楚，甚至以為那是自己的聲音，是自己的想法。

聖經稱魔鬼是“說謊之人的父”，魔鬼本身就是說謊的，是謊言的根本來源。從創世記的記載中，看看它是怎樣說謊的吧！

上帝對亞當說：不可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但魔鬼就對夏娃說：“你們不一定死”。魔鬼稍微修改了一下上帝的話，把一個不確定性放入了這個事件當中。上帝沒有解釋為甚麼不能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只是給了一個黑白分明的禁令以及明明白白的後果。但魔鬼卻對這個禁令多了一個解釋：“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魔鬼把一個猜疑放入了夏娃的心裏：猜疑上帝不是美善的，不想人類眼睛明亮；猜疑上帝不想人類知道善惡。這也挑起了人類的慾望，要與上帝試比高。

這個古老的謊言，流傳千年，萬變不離其宗。


真理說：起初，上帝創造天地。謊言說：世界是進化而來的。但謊言解釋不了從無如何變成有？魔鬼讓亞當和夏娃的子孫後代懷疑上帝的能力，想用“科學”來

幫上帝一個忙，以補足上帝創造上的“缺失”。甚至讓人產生幻覺，認為只要科學不斷進步，就能解釋一切，人就是上帝，人不需要上帝。

真理說：罪的工價就是死。謊言說：我是好人，沒有罪。人不但以為自己可以分辨善惡，而且以為自己就是善。罪惡都是別人的事情，手電筒照別人不照自己。就如耶穌所說：看見弟兄眼中的刺，卻看不見自己眼中的樑木。這種情況，簡直比比皆是。

真理說：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謊言說：人死如燈滅，滅了，就甚麼都不存在了。是的，死去的那個人的肉體真的不存在了，真的看不見了，好像從此沒有了。但靈魂呢？真理說：靈魂才是那個真正的人！無論是永生還是永死，都是由那個靈魂去承受的。

真理說：耶穌基督是唯一的救主。謊言說：條條大路通羅馬，為甚麼一定要信耶穌呢？這話與創世記那條古蛇說的差不多一樣：所有果子都可以吃，不一定死。但事實證明，只有耶穌基督是用自己的死亡來換取人類免於死亡，是用上帝之名發起的救贖恩典，而不是用人的努力來做的自我救贖。

真理與謊言的交錯對壘，存在於每一個人的內心深處。上帝每天向人說話，魔鬼也每天向人說話，各種聲音不斷撞擊着我們的心靈，我們聽得見，我們也在回應。“真理是甚麼呢？”彼拉多問過，可能我們也曾經問過。彼拉多沒有繼續深究下去，錯過了。但願我們都不要錯過。（杜嘉）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

## 福音活頁

# 光明人生超越誤會

被人誤會的時候，我們會十分難過。假如那人是至親好友，竟然誤會我們，那我們實在是無法忍受，非常痛苦。當我們受誤會的時候，最好是沉默不言，不必解釋，因為越解越緊，越解越亂，就像要解開一團亂絲一樣。不得已的時候才簡單地說一、兩句話表明自己的立場，然後讓時間來解開困難。到最後，好像冰雪一樣，可以融化，可以過去。

其實，面對誤會最好的解決方法，是接受耶穌基督作救主。當耶穌基督進來住在我們的心裏面，我們就能夠好像祂一樣解決誤會。第一，耶穌是一個被人誤會最多的人，祂是一個被人誤會最嚴重的人，直到如今祂仍是受誤會最多的人。但是耶穌基督不單能夠接納他們，也能夠消除誤會，化敵為友。許多曾經誤會祂的人，後來都成為祂的門徒，一生跟隨祂。第二，耶穌不單是我們的導師，更是我們的救主。祂有那麼偉大的性格和態度來處理誤會，我們學也學不到，所以最好的方法，是請祂進來住在我們心中，我在祂裏面，祂在我裏面，祂與我合而為一，我們就能夠好像祂一樣面對誤會。面對那些無中生有的，無法忍受的，無法擔當的誤會，都可以一一接受，一一消除，一一處理；以至這些誤會好像冰雪一樣完全融化。

聖經裏面有兩段話，對處理誤會很有幫助。

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馬書 8:28）

我們受誤會，當然非常難過。但是聖經說“萬事都互相效力”，也就包括誤會在內；萬事都有益處，誤會對我們也有益處。當我們被人誤會的時候，我們就謹慎小心，會檢討自己，看自己在甚麼事上引起別人誤會。我們了解後，就能夠檢討自己，改進自己，使我們的性格、言語、外在、內在，都更加完美，不叫人誤會。所以誤會對我們來說是一個好處。當我們受誤會而能夠謙卑檢討自己的時候，我們就能夠成長，更加成熟，更為完美。


存着無虧的良心，叫你們在何事上被毀謗，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誣賴你們在基督裏有好品行的人自覺羞愧。（彼得前書 3:16）

面對別人的毀謗和誤會，若我們存着柔和的心，終有一天，就能夠令對方明白他們的誤會和毀謗是錯的，甚至他們會自覺羞愧，甚至可以化敵為友。好像許多誤會耶穌基督的人，最後不單不再誤會主耶穌，反而信靠主耶穌，一生忠心跟隨祂，服事祂。

我認識一位護士小姐，當她在醫院裏面作學生的時候，曾經在一件事上被人誤會。那個誤會很大，以至她對護士長說：“我面對這個誤會，十分痛苦，無法忍受。所以我現在要退學，要離開這所醫院。”護士長對這位年輕的護士學生說：“有兩個原因你要留下來。第

一，你有耶穌基督住在心中；第二，時間是最好的說明，時間能洗清你的誤會，叫別人明白。”這位年輕的護士小姐頓時明白。之後，她不單堅持完成她的護士學業，並且畢業後留在醫院服務，在醫院裏面一直做到很高的職位，有非常榮耀光輝的事業。

願你接受耶穌基督，讓祂住在你的心中。祂不單是我們的導師，並且是我們的救主，使我們能夠叫誤會好像冰雪一樣融解，完全消除。

願你向神禱告說：主耶穌基督，求你進來住在我們心中，叫我們面對誤會時有廣大的胸懷，有足夠的智慧，解除誤會，還我清白，榮耀歸於你。恭敬禱告，奉靠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麥希真）

筆錄自麥希真牧師的講道，獲准轉載於《金燈臺》活頁刊。

講道影片載於 [maixizhen.com](http://maixizhen.com)。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一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